

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8月1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,所有会议议案资料均在本次会议召开前提交全体董事。会议于2019年8月23日上午9:30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名,实到董事9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国栋先生主持,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: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

2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

详见公司2019-058号公告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按照财政部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[2019]6号)、2019年5月9日发布的《关于印发修订<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-非货币性资产交换>的通知》(财会[2019]8号)、2019年5月16日发布的《关于印发修订<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-债务重组>的通知》(财会[2019]9号)的要求,对会计政策和会计科目进行变更。

独立董事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:9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

详见公司 2019-057 号公告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学院路支行申请贷款伍仟万元整，期限壹年，委托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，同意公司将持有的江苏南资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%的股权质押给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作为反担保措施。同意公司办理上述融资事项相关协议的公证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三、上网公告附件

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持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3 日